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9樓
承辦人：郭南蘋
電話：02-81013492
傳真：02-81013324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臺證推字第1110901250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9012501A0C_ATTCH41.docx、09012501A0C_ATTCH42.txt)

主旨：檢送本公司「辦理公司行號員工暨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委託查詢證券開戶及交易資料作業程序」（附件1），自111年6月20日起實施，敬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公告員工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銀行業、證券及期貨業、保險業及會計師事務所等員工暨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依內部控制制度、自律規範或職業道德準則等要求，而須查詢證券開戶及交易資料，新增旨揭作業程序。
- 二、成年人具備「自然人憑證」或「證券下單憑證」，未成年人具備「證券下單憑證」，即可註冊「投資人個人資料查詢系統」（<https://investor.twse.com.tw/>）申請查詢開戶或交易資料，完成查詢後，資料即直接傳送至留存之電子郵件信箱。請協助於貴公會官網建置「投資人網路查詢開戶或交易資訊」之網頁連結（<https://investor.twse.com.tw/>）。

電文
騎縫

7

com.tw/) 以及影片教學連結 (https://youtu.be/zQ6DsT3K_iw?list=PLsZ4Lt-cXP_D01Y861-c6i8XR0F_kc9p)，並廣為宣導。

三、員工暨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若無法以憑證進行網路查詢，再採「自行驗證」方式（概括授權），由公司行號檢附相關核驗證明文件向本公司書面申請。員工、配偶、未成年子女可與公司行號自行約定特定授權期間，於期間內不限次數進行查詢；委託人與受託人終止委託或縮短委託期間時之相關應行辦理事項，悉依「公司行號查詢作業程序」第2條第2項規定辦理，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公司行號公告員工周知，相關配合事項如下：

- (一)請公司行號內部稽核或法令遵循業務人員核驗文件正、影本是否確實，並出具切結書。
- (二)請被授權人將委託人名冊內身分證字號以「.txt檔」（文字檔）每行1個ID，以電子郵件先寄送本公司承辦人，或存置隨身碟（或燒製成光碟片），隨申請文件檢送。
- (三)委託人曾改姓、名或姓名者，應另檢附載明變更記事之戶口名簿或姓名更改紀錄證明書等影本。
- (四)查詢成交、委託資料如需收費，發票逕寄至公司行號電子郵件，以節省等候時間。請被授權人將委託人名冊內需開立電子發票者之資料，以電子郵件先寄送本公司承辦人，或存置隨身碟（或燒製成光碟片），隨申請文件檢送：

1、檔案格式：請用文字檔案儲存，副檔名為「.txt」。

- 2、檔案內容：每一行為一筆資料共8個欄位，每個欄位請用「逗號」區隔，每筆資料最後面加上換行符號。
- 3、檔案欄位：申請人, 發票抬頭, 統一編號, 連絡電話, E-MAIL, 查詢開始日期(西元), 查詢結束日期(西元), 查詢結果報表張數。
- 4、其中「查詢結果報表張數」欄位，請先填0，將由本公司查詢人員實際查詢後填入實際數字。
- 5、上傳檔案範例如附件2。

(五)旨揭作業程序相關申請書件及附件表單將建置於本公司官網（查詢路徑：首頁>產品與服務>查詢個人資料服務>辦理公司行號員工暨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委託查詢證券開戶及交易資料作業程序），自6月20日起適用，請公司行號員工自行下載使用。

四、收費標準：

- (一)自6月20日起，本公司「投資人查詢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帳戶或交易資料作業程序」修正收費標準，申請人經由本公司「投資人個人資料查詢系統」以網際網路方式申請查詢開戶或交易者，免收費用。
- (二)員工或其配偶至本公司現場查詢其與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經出示公司行號3個月內核發之在職證明者，可依公司行號查詢作業程序之收費標準辦理；否則將比照一般投資人收費。

五、若尚有疑義，請逕洽本公司客服專線電話：02-2792-8188，將有專人回覆。

正本：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銀

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含附件)、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含附件)、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含附件)、博仲法律事務所(含附件)

2022/06/17
13:40:10
電子交換
文章

裝

訂

線